

池莉：我在等自己成长 能看透上下三代人、往来百年史

□傅小平



很久没有新长篇问世的池莉，最近推出新作《大树小虫》。这部篇幅历经十年，其间数易其稿，从70万字精简至40万字，这在池莉的创作生涯中绝无仅有。

回望池莉的创作，要是对她的作品没有相对全面的阅读，会想当然以为她只是那个写了《烦恼人生》《来来往往》等作品的新写实派代表作家。而实际的情况，就像评论家汪政在一篇评论里写到的，池莉同时写下了《预谋杀入》《凝眸》等历史题材的作品，还写下了《云

破处》《惊世之作》等心理分析作品，都是有相当分量的。除此之外，像《请柳师娘》《梅岭一号》等难以归类作品，也颇见写作功力。但人们阅读、谈论更多的还是池莉写“生活流”的小说。无可否认，正是这部分作品为她赢得了很多作家难以企及的、最为广泛的读者。进入新世纪后，她陆续推出小长篇《所以》《她的城》、散文集《熬至滴水成珠》《立》等，依然受到大众读者的欢迎，却不像以往那样强烈吸引文坛的关注了。如今，她更像是留给一

种在文坛外世独立的印象。池莉的小说算得上通俗，但在部分优秀的作品里，透过这通俗的面纱，却能触摸到一种颇能出先见之明、别开生面的凌厉之感，让你忍不住寻思，这该是所谓的俗到极处便是雅，或传说中的大俗大雅吧。她尊重并捍卫生活，既能低到生活的尘埃里去，又能超脱于生活“冷眼”看世，这不是很多作家能做到的。至于她居然能把自己的畅销小说《生活秀》里虚构的“鸭鸭”小食，衍生出红遍全国乃至海外的

“武汉鸭脖”，并形成庞大的食品产业链，则堪称是当代文学中难得一见的，可佐证文学深度“反哺”现实生活的奇观。为写这部“两个人的结合，两个家族的联姻，延展三代人近百年的跌宕起伏”的《大树小虫》，池莉倾注了极大心血：“我为之努力奋斗的不对称结构与复调式叙述，的确用了不下十年的思考、不少于三年的写作：看起来真是很累，我却乐在其中。”在新作中，她格外注重营造画

面感和现场感，力图让文字直抵人心。但在接受采访回答时，她给我们呈现了一种与小说本身的丰富与复杂不对称的极简风格。寥寥数语，却是经过深思熟虑，并反复斟酌的。这倒颇能看出池莉的性情和意趣。与其说她在回答问题，倒不如说是给出了一个引而不发的楔子，让我们借着它去开启有多样形式和多重意蕴的小说图景。

生活的大树，小人物的命运

傅小平：刚拿到《大树小虫》试读本，我就想，池莉也写大长篇了。在我印象中，就小说创作而言，除中短篇外，您写了一系列小长篇。这应该是您迄今最长的小说作品了。说这部小说的缘起。还有，为何这次把长篇写长了？

池莉：我写《大树小虫》的缘起，说复杂就复杂，说简单就简单。简单说就是老老少少一群人，在我脑子里逐渐成型，发出吁求，跃然纸上，我则顺其自然，谋篇布局，写作了《大树小虫》。至于小说的篇幅，也是人物的需要。我的作品一般都是塑造人物需要多长篇幅，就会是多长篇幅。

傅小平：整部小说分两章，在第一章里，您以很大的篇幅，把钟鑫涛和俞思语两大家族的主要人物分成八个小节分别叙述。第二章则在小说篇幅里讲了男女主角2015年度实施人生计划的始末。这种篇幅上的不对称，倒是应了书名本身。“大树”和“小虫”看似两个并列的意象，实际上蕴含了某种危险的征兆和不平衡感。

池莉：这样的设计当然是

追求美感，追求崭新结构，追求结构的不对称性美。也是文本内容的需要。当第一部分的人物完成了他们的互相渗透、互相缠绕、互相铺垫、互相塑造之后，第二部分就自然出现了。结局就是高潮。高潮一口气呵成，就是短短的一口气。有点像交响乐的结尾部分，所有乐器轰然大作，然后快速下滑，戛然而止，世界一片寂静。

傅小平：全书读下来，只在一处读到“大树小虫”的字眼。那是第二章“惊蛰部分”，其中一句写道：“大树小虫齐被震撼，惊蛰之时，俞思语醒了。”细一琢磨，很难说这句话透露了什么天机。我只能大致猜测一下，大树可能对应了盘根错节的大家族，小虫可以说象征了大家族里不能自主的小人物的命运，也预示了生育危机，该是带有反讽性的。所以，想问问您书名包含了什么寓意？

池莉：书名的寓意都在内容里，读完了也就知道了。大约每一个读者都有自己的解释，我不解释它的寓意。我有一个说不清。

当代生活与个人人生，“被设计”无所不在

傅小平：从章节设置看，小说似乎引入了电影的创意。尤其是在第一章，您写“人物表”以及人物表情的关键表述，分节叙述中的各个人物都对上主角与配角的角色设计。所以我觉得读这些章节就像看一场戏，或者引用您畅销小说《生活秀》的题名，是一场生活秀。您是有意识地要给读者这样一种阅读感吗？

池莉：汉字是象形文字，本身就很有形象感，此番写作，我更有意识地多用动词，少用虚词，让语句更有动感，更加紧凑，希望文字阅读能够无限接近视觉效果，更具代入感。

傅小平：那么，当您用“人物表情”来替代通常“人物性格”的提法，是否也有特别的考虑？其实在第一章里，读到每节故事展开之前的“人物介绍”与“人物表情的关键表述”，我仿佛是在读一个社会学档案，以这个看似客观的档案，再去对照您接下来讲述的波澜起伏的故事，分明感觉到，您在讲一个，一个人的故事，还有他很多的秘密，岂是一个

简单的档案可以概括的？

池莉：你的感觉是对的。作为作家，我对每一笔的考虑，自然是殚精竭虑，追求独特，追求恰好与精妙。只要能够让读者感觉有点新意，感觉意味未尽，感觉水面以下还有东西，那我就没有白费力气。

傅小平：这部小说从里到外都透出很强的一种设计感。形式上的设计感，可谓一目了然。印在封面上的话：“人间域都是苍穹之下的微缩景观”，也显然是有所指的。所谓景观，很多不都是设计出来的吗？而从内容上看，钟鑫涛和俞思语这一场看似门当户对、一见钟情的自由恋爱，实际上是众人运筹帷幄、通力配合的精密设计和部署。所以，“设计”这个词，在这部小说里，应该有特别的寓意。或许这个词，也容纳了您人生的诸多看法。

池莉：现在自然的东西越来越少，人为的东西越来越多。对于当代生活与个人人生来说，“被设计”无所不在。我小说的设计，就是想要表达这种“被设计”。

傅小平：《大树小虫》第一章八节中的任何一节，都给我感觉有完整性。我想，第一章会不会给读者几个中篇组合在一起的印象？还有第一章里写了那么多故事，实际上都冲向一个特殊的时间节点：2015年。您在每一节人物的叙述最后都点明了这个时间节点，联系起来看，给人一唱三叹的感觉，但同时又让小说多了一种固定的程式感。您是有意为之吗？为何设置这样的结构？

池莉：当然是有意的。我希望每一节，都能够有独立的阅读意味。同时又能够在其他章节反复回旋。整部小说形成一个复式结构。正如你说，一唱三叹。就我这部长篇幅的内容来说，我喜欢它是几个声部的感觉。

由个人生活命运，写中国百年史

傅小平：小说读下来，的确给人多声部的感觉。两个家族中的不同人物，在经历上自然会有所交集。所以，展现多种视角，又不给人重复的感觉，是颇能体现写作难度的。这一点，总体看处理得挺好。您写的时候，是否考量过这个问题？

池莉：考量过：多声部、复调式，表面与暗藏的两股交叉主旋律，逐渐明朗化，难度相当大。这次的写作，我可谓绞尽脑汁，费

尽心机，大胆创新了。呵呵。因为作为读者，我个人最不喜欢平庸直叙的大长篇。

傅小平：在这部小说里，您通过人物命运的呈现，把这近百年里发生的大事件，都差不多涵盖进去了。我想，在写这部小说之前，您应该在材料准备上，很是下过一番功夫。

池莉：是的，这部长篇准备时间很长，除了各种资料以外，主要我在等待自己的成长。长到我的视线能够了解与看透上下三代人。时刻要求自己智力成长，这是一桩最辛苦的事情。也往往吃不讨好。好在我还是在获得清晰视线的时刻，写完了这部大长篇。

傅小平：总体上看，您的内容主要以城市市民为表现对象，这部小说聚焦的是中产阶层或上流社会。以我的感觉，您写市民的时候，视角拉得更近一些，似乎您自己就身在其中。写中产阶层，则多了一份审视的态度，批判性也更强烈了。

池莉：我不觉得中国已经形成地球村话语中的那个“中产阶级”。我只是写个人的人生，写个人生活史、个人在城市生态中的命运史，同时经由个人生活与命运反射中国城市近一百年的文化

发展形态。

傅小平：《大树小虫》是一部很当下的小说，但您似乎比较少用流行的网络热词，是不是因为不太信任网络语言？但您对语言的更新应该说是挺敏感的。所以，想问问您，在选择语言或语调上有什么思考？

池莉：没有考虑。我好像真没有想到这一类问题。没有完稿之前，我全力投入写作，心无旁骛。写完稿子后刊物约稿，时间如果合适，也会给刊物。不凑巧，也就直接给出版社了。

飞翔吧！风筝

□章铜胜

每个人的童年记忆中，都曾有过和放飞风筝有关的往事，那些风筝放飞了孩童时代的琐碎梦想，承载着许多的快乐和对未知世界的仰望与憧憬。而那些幼年时曾经放飞过的风筝，轻盈飘飞的姿态，在今后的日子里，仍会时常出现在自己的心里，伴着灰暗的光影不时地漫天飞舞，飞舞成回望中一片绚丽风景，带我们重新回味纯真的幸福。

我有一只不曾放飞过的很丑的风筝，是母亲做的。母亲用芦苇绑成一个“干”字形支架，然后糊上纸，那是我见过的最简陋的风筝。那只风筝丑丑的，我至今仍能清晰记得。绑在风筝上的线太短了，即使跑得再快，风再大，那只风筝也只能在刚过头顶的那

片天空上跟着我跑，样子古怪。母亲为我做的风筝最终没有飞上高高的天空，就被风吹得破败不堪。但我仍喜欢那只丑得古怪的风筝，它像我儿时丑而无依、羞于向人启齿的梦想般不切实际，但我还是要感谢母亲，是她给了我一只让风筝飞翔的风筝。

女儿小的时候，我陪她去市区空旷的体育馆里放飞风筝。我们一起去疯跑，一起看许多风筝飞上天空，在天上摇摇摆摆，然后满足地大笑。女儿是迷恋风筝的，她的房间里常年放着一只很大的漂亮风筝，是一只燕子风筝或是一只蝴蝶形状的风筝，那些风筝像是一个个多梦的梦里，都绚丽可爱极了。女儿的梦里大概时常有一只不曾消停的风筝在飞吧，不然她也不会常常在梦里偷偷地傻笑。

去山东，特意为我女儿买过两串长长的福娃风筝，牵起来，一长串，像长长的祝福，等着我们去放飞。那两串风筝被女儿小心地收藏了好几年，最终还是遗失了。就像我们的年龄无法逆向生长一样，那些曾经陪伴我们，给予我们许多快乐的小物件，总会在某个时刻被淡忘、被遗失。有些是我们无意间淡忘的，也有些是被岁月慢慢冲淡的。就像春节前，女儿将以前喜欢过多年的布娃娃收在一起，寄给了偏远地区的孩子一样，她在整理、分享自己的快乐，她也在你的不经意间渐渐地成长了起来，你会惊讶于孩子的成熟和懂事。

初春，大地回春，雾气慢慢上升，风渐渐地暖了柔了，又到了放风筝的时候。风筝是热爱生活的人用双手最早在初春的天空中催开的花朵，艳丽而又明媚。此时大地初醒，春花不紧不慢地孕育，新芽渐渐悄悄地萌绿，等不及春天慢慢到来的人们就心急地架一只只风筝放上了青蓝的长空。天就渐渐地润了起来，风卷水波，水就柔了，就有了扑面而来的春的气息。

在我的心中，无端地觉得放风筝最适宜在古城外的一片空地里。三两个人一道，架着大风车出城，城墙古旧斑驳，地面上，碎石间的荒草稀落，早春的塌棵菜、野芹菜还是灰头土脸的青绿色。不远处，几株古木向着青蓝的天空支撑着庞大的身躯，一阵风过，枝梢微动。趁着杨柳风起，迅速放飞手中的风筝，迎着春风一路小跑，就



图/视觉中国

洗碗夫妻

□刘云燕

餐厅招聘洗碗工。这一天，走进来一对五十岁左右的人。男人的头发已经白了，只有稀疏的头发，仅够遮住头顶的一部分。他个子不高，显得很精神。女人则显得年轻一些，头发还黑亮发亮，眼睛大大的，梳着一个马尾。男人首先开口发问：“你们这里招聘洗碗工吗？”我连连点头。两人在我的安排下，先填写了一张应聘表。两个人看上去已经很久没有写过字了，一笔一画写得很慢，却极仔细。原来，这是一对夫妻，刚从乡下老家来，想在城市里找份自食其力的工作。

我好奇地问他们：“你们这个年龄了，怎么突然想到来市里打工？洗碗工这工作挺累的。”当我问及这个问题时，其实我的脑海里出现了一大堆答案。比如“家里贫穷，实在没办法，只能出来工作”，等等。女人似乎不善言，还是男人回答：“儿子非要接我们来市里，和他们同住。来了，总不能天天待在家里，我们就琢磨着做些力所能及的工作。我们不怕累。”不知自己是否可以胜任这份工作，男人不太关心挣多少钱，倒是详

细地询问着工作流程和技术要求。面试快结束时，男人怯怯地提出一个要求：“能否把我们两个人安排到一个门店？”男人不好意思地说：“我媳妇自从嫁给我，都没离开过。她体力没我好。如果我们在一起，她干得慢，我就能帮她多干点。下班了，还能一起回家。”女人用一种很温柔的目光看着男人，不好意思地笑了。

一份最普通的工作，却给了这一对夫妻莫大的快乐和对未来生活的憧憬。我目送着他们离开，看那女人很自然地将手挽在男人的臂弯里，不禁感动：平凡人也有着平凡人的幸福和快乐，真好。

一个人的深夜食堂

□余冰如

深夜，回忆也跟着来了。想起母亲烧“油仔鱼”的另一种做法：她习惯先用少许油煎至九分熟，再放上一小碟红糖，渐渐的，鱼便变得略带焦糖色，再撒上芹菜段，用白瓷盘盛鱼，极其好看。因有一点甜味，鱼不腥，吃起来也不腻，特别好吃。做法极其简单，却成了母亲的拿手菜。潮汕人在吃方面是出了名的讲究，做菜精细也是出了名的。对于大条的“油仔鱼”，可以用豆豉焖，还有另一种做法，用酸菜来搭配，酸菜切条或切小块，加上姜丝，上盘撒芹菜段；再有另一种做法就是用香菜代替酸菜，微辣中带着酸味，又是另一种别样口味。但关于“油仔鱼”，无论哪种做法，记忆里母亲的烧法仍是最好吃的。

深夜，一个人的食堂，思维变得活跃，心思也敏感起来。连着那盛着白粥的碗，冒着热气，都让人觉得那种氤氲浮出日常的清欢滋味，又在以撒过盐、油煎过的红苕鲤，似乎白天吃过的任何美食都好。大约白天里少有的静谧，少有的简单、认真喝一碗粥的时刻都在深夜实现了。蔡澜说：吃，是消解寂寞的好方法。渐渐地也理解了那位深夜加班的朋友。有食是福，多吃无妨，那一碗碗家乡的美食，让深夜的他，可以感受一个人与食物相遇的简单时刻，得一份生活的清欢，一点家乡的韵味。

制图/伍岩龙

编者按

本栏目欢迎投稿。稿件要求具有纪实性，以散文随笔为主，紧扣岭南文化。投稿邮箱发至：hdjs@ycwb.com，并以“乡音征文”为邮件主题，个人信息请提供电话、身份证号码。

统筹 易芝娜